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东瑞股份”）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77号）批复同意，东瑞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978,401股，发行价格为20.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4,755,924.56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11,012,049.54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12月12日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0C000578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情况

根据《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原计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103,300.00万元（含本数）。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预案计划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对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东源县船塘现代农业综合体项目（黄沙基地）	77,300.00	77,300.00	65,101.20
2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26,000.00	26,000.00	26,000.00
合计		103,300.00	103,300.00	91,101.20

本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项目贷款及公司自身经营性现金流配套推进项目实施。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及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本次募集资金规模调整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金额的实际情况，以及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而做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始终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及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人经核查，对上述事项无异议。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东瑞股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一致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保荐机构对东瑞股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